

國立嘉義大學生物資源系系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00 分

貳、地點：生資系館 2 樓會議室 (A24-205)

參、出席人員：許富雄、黃啟鐘、邱郁文、方引平、劉以誠、蔡若詩、陳宣汶、呂長澤、林政道等老師

肆、主持人：許富雄主任

紀錄：沈枚翹

伍、主席報告：

- 1.因應本學期開學日延後至 3 月 2 日(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本校配合延至三月二日開學)，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已作調整，修正後行事曆重要日程及教務行事曆已 mail 給各老師及各班長、副班長，請各班代轉知班上同學知悉。
- 2.教務處教學發展組於 109 年 1 月 31 日通知系所教師評鑑，請各位老師儘早準備佐證資料，並更新網頁研究成果等資料。
- 3.108 學年度應評鑑之教師，請繳交教師評鑑申請表及評鑑總評分表及教師評鑑綜合評分表(由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匯出，系統會自動核計各項分數)。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中由本校行政單位及院系(中心)所建置之資料，毋須檢附佐證資料。惟教師於校外擔任各項教學、研究及服務等資料，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其佐證資料可採掃描上傳至教師職涯歷程檔案，或檢附紙本裝訂成冊，系所於 109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前完成評鑑工作。
- 4.北側自動玻璃門已完工，每位老師分配 1 支鑰匙。
- 5.校行政會議(109 年 2 月 11 日)通過校內發展重點特色領域研究計畫經費補助要點，請各老師衡量提出。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校長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簽核同意本系在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聘

請專任教師 1 名（附件 1，頁 1-3）。

- 二、本案擬聘任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 1 名，專長條件為具環境教育實務與教學經驗及英文授課能力者得優先考量。須開設環境教育跨領域學程之「環境倫理」、「環境教育」、「環境教材教法」與「環境與自然保育」等核心課程，以及配合本系專業領域課程授課（附件 2，頁 4-6）。
- 三、本案徵聘作業已於 109 年 2 月 10 日截止，總計有 19 位應徵者。分別為：
1.○○○博士、2.○○○博士、3.○○○博士、4.○○○博士、5.○○○博士、6.○○○博士、7.○○○博士、8.○○○博士、9.○○○博士、10.○○○博士、11.○○○博士、12.○○○博士、13.○○○博士、14.○○○博士、15.○○○博士、16.○○○博士、17.○○○博士、18.○○○博士、19.○○○博士（附件 3，頁 7-20）。
- 四、依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 5 條規定，各系（所、中心）應先經系務會議審議應徵人員資格條件，原則上提報三倍人選，併同未獲選人員，檢附「專任教師甄選人員名冊」及個人資料移送校級「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議決二倍以上人選後，再循提聘程序送交三級教評會審議。（附件 4，頁 21-18）

- 決議：1. 本案經本系 9 名專任教師，對所有 19 名應徵者所提送之專長研究領域、授課規劃、相關學經歷、以及著作發表等送審資訊進行審議。並審酌各應徵者與本系中長程發展、課程規劃、以及現有教師研究專長領域配合需求等進行無記名投票。
2. 本系所有教師無異議通過，本案審議合格應徵者並提報 4 位獲本系較多教師推薦之應徵者至「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進行審議。
 3. 本案參與投票專任教師計 9 人，投票結果○○○博士與○○○博士兩位應徵者獲得相同最多票數推薦，並再以抽籤決定兩者推薦順位，結果為○○○博士第 1 順位、○○○博士第 2 順位。
 4. 決議本案提報 4 位應徵者至「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審議，本系推薦名單順位如下：1.○○○博士、2.○○○博士、3.○○○博士、4.○○○博士。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有關本系 109 學年度系所高教評鑑中心訪視委員推薦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研究發展處 108 年 4 月 19 日通知辦理。

二、高教評鑑中心訪視委員推薦名單至多 10 位訪視委員於 109 年 2 月 28 日前
提送名單至生科院。

決議：本系高教評鑑中心訪視委員推薦名單 10 位如下：國立臺灣大學森林學
系○○○教授、高雄醫學大學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教授、
高雄師範大學生物科技系○○○教授、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
物學研究所○○○教授、國立臺灣大學昆蟲學系○○○教授、國立中
興大學昆蟲學系○○○教授、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系○○○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生物系○○○教授、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教
授、東海大學生命科學系○○○教授。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 109 年度系所內部評鑑自評報告相關作業，訂定模擬實地訪評(內
部訪評)當日流程表時間及教師、學生/畢業生代表、業界與行政人員代
表晤談、參與人員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8 年 12 月 25 日第 6 次系務會議辦理(附件 5，頁 23-26)。
- 二、本系辦理內部評鑑實地訪評時間為 109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三)，規劃內部
評鑑實地訪評流程工作項目。
- 三、修訂本系 109 年度系所內部評鑑自評報告書。
- 四、本系內部評鑑自評報告送審查委員日期。
- 五、由訪視委員隨機抽選 3 位教師、學生代表 9 位/畢業生代表 3 至 6 位、邀請 3-
6 位業界(若無則為彈性時間)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名單。
- 六、檢附本校 109 年評鑑中心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實地訪視流程表(附件 6，頁
27-29)。

決議：1.請各項目負責老師於 2 月 26 日前，將本系「109 年度系所內部評鑑自
評報告書」之更新修訂後評鑑報告書送至系辦彙整。

2.「109 年度系所內部評鑑自評報告書」及基本資料表冊於 109 年 3 月
4 日送 3 位內部評審委員審查。

3.業界名單委請劉以誠、陳宣汶等 2 位老師協助邀請。

4.109 年 3 月 25 日內部訪評實地訪視流程表，修正後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推派一名校內專任教授(生科院除外)擔任 108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會當然委員教師評鑑委員會委員，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生命科學院 109 年 2 月 3 日通知辦理(如附件 7，頁 30)。
- 二、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十條本校各學院、系(所)及中心，應於評鑑當學年度開始時，組成教師評鑑委員會，負責該院、系(所)及中心內教師之評鑑工作。院教師評鑑委員會置委員七至十三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1. 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
 2. 各系(所)及中心推派一名校內外專任教授擔任當然委員。
 3. 其餘委員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校內外傑出人士擔任，提報院務會議通過後聘任之。

決議：推薦農學院園藝系蔡○賢老師擔任本系教師評鑑委員。

提案五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備審資料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初稿，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招生組 109 年 2 月 7 日通知辦理。
- 二、本系「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備審資料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委請呂長澤老師協助資料整理。
- 三、檢附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初稿(附件 8，31-32 頁)。

決議：修正後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 2 點